

中国开发区协会碳中和专业委员会 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零碳园区专委会

关于征集《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 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中国开发区协会近日发布了《关于〈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团体标准计划项目立项的通知》。

为推动园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发挥标准在支撑和引领经开区、高新区等产业园区发展过程中的规范和评估作用，中国开发区协会碳中和专业委员会、中国能源报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零碳园区专委会拟制定《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为使标准的编制更加科学、合理、全面和可操作性，并保证项目的按时完成，中国开发区协会碳中和专业委员会将组织成立标准编委会，吸纳行业有代表性的骨干企业和专家作为起草单位及起草人。现征集《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标准参编单位，欢迎有关单位积极参与标准制订工作，共同推动行业发展。

请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填写参编单位申请表，并以电子邮件形式将 word 版、盖章扫描版文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标题为“关于反馈团体标准《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

参编情况”。

中国开发区协会

联系人：才 宽 15001107973

余 钊 18618295019

王 硕 18701118313

包 瑾 13811892924

邮箱：tanzhonghe0915@163.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26 号院 4 层

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零碳园区专委会

联系人：田超 18612052269

韩翠 13691034586

邮箱：zgnyb2025@163.com

地址：北京市金台西路 2 号人民日报社新媒体大厦 5 层

附件：《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工作要求及团体标准
起草单位申请表



2025 年 9 月 12 日

附件

《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工作要求

为贯彻落实政策文件精神，中国开发区协会已拟批准立项《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标准项目编号：T/CADZ-094-2025）团体标准。

为切实做好以上团体标准编制工作，保证标准制定的公正性和适用性，依据《团体标准管理办法》及国家标委化管理委员会相关要求，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团体标准起草宣贯单位，请拟参加团体标准的起草单位，安排专人对接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与制定标准的意义

1. 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要求，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标准化活力。
2. 增加企业的话语权、行业竞争力，树立行业标杆。
3. 为政府政策制定提供标准化依据。
4. 有助于园区零碳建设发展。
5. 为参与起草的企事业单位提供证明文件，协助企事业单位申请办理相关认证及财政补贴。

二、起草单位及起草人资格条件

1. 企业近三年（含成立不足三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的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

2. 起草单位应具有行业代表性以及较高的制造和科研水平，重视标准化工作。愿意承担标准化工作所需的起草费用、技术和人力支持。

3. 标准起草人应熟悉行业相关工作，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高的理论水平，并能够参与标准起草的各项工作。

三、起草单位及起草人享有权利

1. 参与标准制定工作，成为标准起草组成员，并在标准文本前言中体现起草单位和起草人姓名。

2. 本标准转化成国家标准，或本标准修订时，享有优先参与标准修订的权利。

3. 授予标准起草单位荣誉牌匾及起草人证书。

四、起草单位及起草人承担义务

1. 积极配合中国开发区协会组织的标准启动、调研、征求意见、审查、报批等制修订工作流程，按时完成标准起草组分配的各项工作任务。

2. 在标准起草过程中提供的信息真实、客观、科学。

五、申报要求

《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团体标准起草等有关工作，由中国开发区协会碳中和专业委员会、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零碳园区专委会共同组织，请拟申请参与标准起草的相关单位填写《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于2025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或邮寄的形式送达中国开发区协会碳中和专业委员会或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零碳园区专委会。

六、联系方式

中国开发区协会

联系人：才 宽 15001107973

余 钊 18618295019

王 硕 18701118313

包 瑾 13811892924

邮箱：tanzhonghe0915@163.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26 号院 4 层

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零碳园区专委会

联系人：田超 18612052269

韩翠 13691034586

邮箱：zgnyb2025@163.com

地址：北京市金台西路 2 号人民日报社新媒体大厦 5 层

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主营业务			所属行业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起草人	姓名		部门/职务	
	手机		邮 箱	
	身份证号			
联系人	姓名		部门/职务	
	手机		邮 箱	
主要产品 或研究成果		(可加附页)		
我单位同意参与以下标准的起草：（请“√”选） 《零碳园区建设技术导则》 ☐ 主要起草 ☐ 参与起草				
单位意见： 我单位同意作为《_____》标准的_____单位，委派专人参与标准起草工作，并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 负责人： _____（公章） 年 月 日				